

“词中之龙”辛弃疾：豪放是他的坚持，婉转是浪漫的治愈



许多年后，辛弃疾依旧忘不了临安一夜。

当时，他刚从血与火中归来，带着北方的朔朔寒风，脸上刻画着刀光剑影，耳畔回响着鼓角争鸣。

却猝不及防地步入“百花深处”。

满街挂着风格各异的灯笼，摆着各色茶水点心。一片喧嚣和繁华。

“轰！”绚烂的烟火在临安城上空绽放，硕大无朋的灯山点亮了黑夜。繁华街道上，精致的香车、宝马还有美人在灯火辉映下熠熠生辉……

巨大轰鸣、如昼灯火，让辛弃疾瞬间闪回，他想起战火映照下垂死的弟兄们的脸。

“醉卧沙场君莫笑，自古征战几人回。”这种豪情和洒脱，与眼前的喧嚣相比，竟然显出几分凄凉和微不足道。

“轰！”又一发烟火冲天而起，四处一片火树银花。

他默默地在狂欢的街道穿行，却倍感孤独和落寞。

迷离之际，两眼朦胧的辛弃疾仿佛看到一位貌若天仙的女子，站在不远处人群中，对他浅浅笑着，含情脉脉……

王国维《人间词话》中论及人生三境界，认为：“众里寻他千百度，蓦然回首，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。”此第三境也。

缘何成为第三境？因为经历世事百转千回，作者看山还是山，看水还是水，依然初心不改、饱含希望。“希望是世间最美好的东西，而美好的事物永不消逝。”

《青玉案·元夕》中，辛弃疾，这位南宋的伟大词人，将他所有的豪放，都寄放在临安那个火树银花的夜晚。它跌宕起伏的描述，实际上道尽了辛弃疾的一生：面对世事坎坷，他从未放弃过，一直用诗词治愈着自己，将坚持写成了荡气回肠的豪放。

金国的女真族统治者，一直都没能融入中原的环境中。他们惧怕那的炎热，不愿接受先进的生产方式，只是将那看做战利品而已。

女真贵族持续实施掠夺策略。中原各地惨遭金军血与火的洗劫，有人如持棍棒反抗，则被捕被杀，“积尸狼藉，州县围困为之一盈”。即使又经过了几十年，社会经济发展也没能恢复到金军入侵之前的水平。

在苛政、暴刑、重赋、饥荒的交相煎逼下，人们的生活水深

火热，不甘做亡国奴的人纷纷宰耕牛、烧庐舍，加入抗金义军的行列。

辛弃疾，就出生在这片苦难深重的中原土地上。

宋廷南渡之后，因家人已陷入敌区，辛弃疾的祖父辛赞为了保全一家老小，不得已留下来在金人治下做了开封知府，守卫着北宋故都。但他却爱国心切、疾恶如仇，将弑杀君父的金人看作仇敌，从小就教给辛弃疾忠君报国的理念。

取名“辛弃疾”，对应着汉朝的“霍去病”。由此可见，辛赞无时无刻不希望孙儿能有朝一日亲率王师北定中原，光复山河。辛赞还常带着孙子“登高望远，指画山河”。耳濡目染之下，辛弃疾自幼便树立了报国之志。

1161年，金主完颜亮发动对宋战争。辛弃疾趁金国国内空虚，在家乡拉起一支2000余人的队伍，加入抗金的行列。随后，辛弃疾找到了组织，率军加入耿京统领的20余万的抗金义军。在耿京麾下，辛弃疾充分发挥了其军事才华：“马作的卢飞快，弓如霹雳弦惊。”

1162年，辛弃疾干了件足够他吹一辈子的事。那一年，辛弃疾受耿京之托，南下联系宋朝谋求夹击金国恢复中原。

可辛弃疾在北归途中，起义军被金军偷袭，义军将领张安国杀了耿京投靠了金军。当时，辛弃疾身边只剩下50人，几乎到了可以发银子走人的绝境。

愤怒中，辛弃疾开了挂。他带着这50人的“敢死队”喝了点酒，在黑夜中奔袭千里，杀气腾腾地赶到张安国所在的金营。他们趁敌不备，在五万敌军中将叛将张安国生擒。

拼武力，抓住了仇敌，这就够了么？远远不够，辛弃疾还要拼文的。紧接着，他化身超级演说家，信心满怀地登高一呼，又成功拉回了万余义军旧部。

他决定带着一万多弟兄回归故国。

降将被捉，降兵被带走。可以想象金庭是多么震怒。一场针对辛弃疾和他所带军队的绞杀马上展开。

这段注定艰难的旅程中，辛弃疾与金军数度遭遇，展开激烈厮杀。

《鹧鸪天·有客慨然谈功名，因追念少年时事，戏作》上半阙描绘的就是他当年率军和金军

激烈厮杀的情景。

“壮岁旌旗拥万夫，锦襜突骑渡江初。燕兵夜娖银胡觥，汉箭朝飞金仆姑。”一路厮杀、一路南奔，辛弃疾最终得以横渡淮水，回归南宋。

苏东坡和辛弃疾，都是一生命运多舛、仕途不得志之人。

面对惨淡的人生，他们一个浪漫，一个现实。

苏东坡起初选择淡看：“回首向来萧瑟处，归去，也无风雨也无晴。”将世事淡看，时刻保持豁达乐观，人生开始变得平和。

而后是转移注意力：“人生如梦，一尊还酹江月。”“左牵黄，右擎苍，锦帽貂裘，千骑卷平冈。”他四处云游、遍访名胜、纵情山水，一时间胸襟大开，从悲惨的境遇中走出，真正做到了放下。

而辛弃疾则选择了直面人生。这种方式更为不易，更需勇气。只因心中还有梦。

1162年，23岁的辛弃疾被宋高宗任命为江阴金判。此后辛弃疾一直为了北伐事业奔走，所献《九议》并《应问》三篇及《美芹十论》等皆为字字珠玑。

可惜这些措施都没被皇帝采纳。后来，辛弃疾被安排进南宋的国家粮食局做了办公室主任。这种安排，跟辛弃疾的志向相去甚远，简直是八竿子打不着。

起初是失落。辛弃疾为此走过了一段黑暗的低谷。“少年不识愁滋味，爱上层楼。爱上层楼。为赋新词强说愁。而今识尽愁滋味，欲说还休。欲说还休。却道天凉好个秋。”（《丑奴儿·书博山道中壁》）曾经少年时登高望远，壮志如云，不知愁为何物。而如今受压抑、遭排挤、报国无路，识尽愁滋味。虽然词句句说得轻松洒脱，但内心的沉重压抑却展现无余。

随后是释然，活出真我。“昨夜松边醉倒，问松我醉何如。只疑松动要来扶，以手推松曰去。”（《西江月·遣兴》）朝廷内忧外患，风雨飘摇，但主政者却不不管局势危如累卵，依旧歌舞升平、夜夜笙歌。辛弃疾最开始还苦心劝谏，到后来发现这根本就是无效沟通。一腔愤恨无从抒发的他，只得一醉了之。

酩酊大醉之时，辛弃疾看到身旁松树枝叶随风摇摆，好似老松见自己大醉要去搀扶。可辛弃疾拒绝了。他掌击松树说：“去去去，不用你扶！我压根没醉！”可见，纵使经历了多次打击，但辛弃疾还是那么坚持，那么倔强，不屈不挠。

——在充分认识自我后，辛弃疾没有奴颜婢膝，而是倔强地坚持着自己的那份初心。

直到1174年，35岁的辛弃疾终于遇到了伯乐：丞相叶衡。叶衡任相后，举荐辛弃疾出任知江陵府兼湖北安抚使、江西安抚使、湖南安抚使。但随后还是因主战派的标签而饱受排挤，多次被人弹劾，官职品级止步于从四品。

壮志未酬的辛弃疾并没有因此而沉沦。“七八个星天外，

两三点雨山前。旧时茅店社林边，路转溪桥忽见。”（《西江月·夜行黄沙道中》）此时的辛弃疾，干脆如陶渊明一般过起了田园生活。他兴建了一处庄园，自号“稼轩居士”，过起了隐居的生活，一时间好不惬意。

别看辛弃疾是个舞刀的硬汉，可是文艺起来一点儿不输顶尖诗人：他听鸟声、蝉声、蛙声，赏雨、赏星星、赏月亮，用生动细腻的笔触描绘江南的田园风光、风俗世情。

可辛弃疾就这样安心做个富翁了吗？不，显然不会。“旧时茅店社林边，路转溪桥忽见。”原来昔日的信念，从未远去，它已经深入其骨髓，融进其血液。不经意间，过去的事又在他的脑海中浮现。

这是一种自我治愈：虽然历经岁月的洗礼，理想都一直在那充满着活力，催人向前。没关系，不用担心它会消失，也许不经意一个转角，一次不经意的机会，终究会山水再相逢。

这是多么惊人的意念啊。人生是一场无尽无望的等待。戏剧《等待戈多》中如是喻示。

只是每个人各自的态度不同。有的人，等得一脸悲戚；而有些人，则等得满心欢喜。毕竟“等”比“等到”的时间要长得多得多，所以你用什么样的心情去等待，你就会收获什么样的人。

辛弃疾想得很现实，等得很积极。

他明白，让自己饱受排挤的，并非他由金国投奔南宋的“归正人”身份。秦桧当初不也是从金国逃回临安吗？

只因他是一个不妥协的主战派。他和他的朋友们，清醒地认为，错的不是他们，而是大宋。

事实证明，他才可大用。在湖南任上，辛弃疾想要解决当地匪患，但苦于朝廷官军战斗力太弱，于是组建了一支约两千人的精锐，号称“飞虎军”。在辛弃疾的一番指挥下，湖南的匪患得以迅速清除。

在任镇江知府期间，辛弃疾仿照当年建立“飞虎军”的模式，建立起了一支万人军队，战斗力异常强悍。

辛弃疾的这种坚持，令人想起了东晋的“陶侃搬砖”。

大将陶侃被人诬陷，贬至当时是边远之地的广州。

陶侃到了广州，并没有灰心丧气。他每天早晨把一百块砖头从书房搬到房外；到了晚上，又把砖头运到屋里。每天都这样做，别人看了感到奇怪，忍不住问他这是做什么。

陶侃说：我虽然在南方，但心里一刻都没有忘记收复中原。如果闲散惯了，将来国家一旦需要我出力时，怎么能担当得了重任呢？所以，我每天借这个锻炼身体。

后来陶侃果然作为勤王军的盟主，平定了苏峻之乱，为江南带来了七十年的安定。“我最怜君中宵舞，道‘男儿到死心如铁’。看试手，补天裂。”（《贺新郎·同父见和再用韵答之》）就

如词中所写，辛弃疾和他的朋友们抗金北伐的决心，至死也会像铁一般坚定。他们期待着等待一个机会，在战场上大展身手，待沧海横流之时，再显英雄本色。

所以眼前的困难又算什么？即使前路烟波迷茫，但他们却凡心所向，素履所往。为了一个机会，他们宁愿孤独落寞地等待一生。

1203年，辛弃疾63岁，英雄白头。把持朝政的宰相韩侂胄，急需一场战略性的胜利来树威。可偏安一隅、歌舞升平数十年的南宋王朝，再难觅到忠臣良将的身影。历经三朝的老臣辛弃疾，终于接到来自朝廷的诏书。皇帝，终于召唤他出征了。为这个机会，他已经等了整整43年！

他依旧是那么地热血，仿佛少年模样。

在浙江，为了这场期待了一生的北伐，他倾注了全力：为确保军队战斗力，他亲自操练了两万精锐；为知己知彼，他派遣了大量细作渗透到金国内部刺探军情；为出兵顺利，他斥巨资购得金国布防图。

但辛弃疾是理智的，他热血但不狂热。经过详尽的敌我分析后，辛弃疾觉得凭宋军实力，要想如岳武穆那样一战北定中原、直捣黄龙还不够现实。他坚持宋金持久战的论断，认为想要北伐成功，必须得步步为营、徐图缓进。

显然，这个建议不是韩侂胄想要的。于是，辛弃疾迎来了又一次罢免。

“元嘉草草，封狼居胥，赢得仓皇北顾。四十三年，望中犹记，烽火扬州路。可堪回首，佛狸祠下，一片神鸦社鼓。凭谁问：廉颇老矣，尚能饭否？”（《永遇乐·京口北固亭怀古》）

再度归隐的辛弃疾只能眼睁睁看着悲剧发生。果然在金军猛烈反击之下，宋军被打得毫无反抗之力，无数年轻将士命丧疆场。

有时候人生就是这么无奈。也许有那么一位姑娘，令你辗转反侧，夜不能寐，每日思之念之，用尽全身气力去追求、迎合，但到头来却发现两人根本就是三观不合。

辛弃疾这一生，就等待着一次挥师北伐的机会。但没想到，年近花甲之时等到的这个机会，他却根本无从发力……

1207年秋，为收复山河而背井离乡四十五年的辛弃疾，随着落叶一起凋零了。临死前，他竭尽全力喊出了一生所愿：“杀贼，杀贼！”

好一个“男儿到死心如铁”！真男人，就要敢于坚持真理，和命运死磕到底！

临安的那一夜，《青玉案·元夕》中那个令他心旌荡漾的美丽姑娘，也许终其一生，都是遥不可及的梦……

但辛弃疾却用一生去践行。他与现实不懈抗争，迸发一道耀眼强光，照亮了沉沉的黑夜。

而他，则成了一座光耀后世的丰碑。